

##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建湖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建湖县2026年度城乡挂钩实施规划编制组卷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建湖县2026年度城乡挂钩实施规划编制组卷服务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江苏澳华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4074.312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12.876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澳华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2月13日

**注：1. 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。**
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